

各潜在投标人：

本次针对公告中以下内容进行变更修改：

一、招标条件中“批准文号”变更为：克区发改发〔2026〕63号批准建设；

二、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中：2、项目规模变更为：对城区95处单位庭院分水口、300处公共绿地分水口增设监测控制设备(流量计、压力变送器、管网漏损仪、智慧井盖等)和末端控制设备，同时对城区25处成片绿地增设土壤、气象、智慧井盖等灌溉信息采集设施。（与可行性研究报告不一致之处，以可行性研究报告为准）。

公告其他内容不变。

新疆科盟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